(上接 69 版)

2023 年度前十大客户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合作年限	往来金额(不含税销售额)	占比(%)	往来款余额	期后款项结转情况	关联关系情况
****有限公司	2001年11月28日	5000万元	3年	12,748.47	4.29	303.36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2002年1月30日	2000000万元	4年	6,149.42	2.07	6,948.85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广西****医药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9日	46400万元	4年	6,052.22	2.04	5,988.12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广西梧州市****有限公司	2004年1月16日	10800万元	5年	5,454.83	1.84	385.28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医药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1日	10000万元	5年	5,052.21	1.70	2,302.30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医药有限公司	1994年5月23日	12000万元	2年	4,974.21	1.68	496.11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1月8日	3120006.6191万元	6年	3,885.69	1.31	467.57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1日	68031.32万元	6年	3,733.55	1.26	1,821.90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02年7月19日	10000万元	6年	3,672.80	1.24	1,346.63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股份有限公司	1981年12月23日	39721.1265万元	2年	3,541.73	1.19	578.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非关联企业

近三年公司主要客商发生较大变化主要原因系公司商业流通业务性质所致,发生额较大的客商均为此类业务,供应商方面的变化,一是此类业务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我司按需采购,无固定合作,业务不绑定长期供应商。二是供应商自身供应能力波动。近三年部分供应商因产能调整、原材料短缺、资金链问题或经营转型等,无法持续稳定供货;同时,也有新供应商进入市场或原有供应商恢复供应,导致供应商进出。客户方面的变化,一是客户经营状况变动,近三年部分客户业务扩张、收缩、转型或倒闭,其采购需求随之缩减、消失或转移;同时新客户产生需求而加入。二是市场化价格与服务竞争导致客户自然流转。客户在选取合作方时,会综合对比报价、账期、交货速度等。当其他企业条件更优时,客户会流失;当本企业条件有优势时,又会吸引新客户。三是无长期绑定关系。商业流通业务通常不签订长期独家销售协议,客户每次交易独立决策,因此三年间客户名单自然呈现较大更替,属于正常现象。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前述公司说明的事项,在年报审计过程中执行的询问、分析、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等审计程序基础上,本次我们执行了进一步的询问、查询等核查程序,基于执行的该等审计及核查程序,我们认为:

①公司近三年主要产品因集采扩围、竞品挤压市场空间、销售政策调整等因素,销量及销售价格均在下降,使得公司收入及盈利能力大幅下降。2024 年销量及销售价格的大幅下降对收入及利润均产生较大影响,2025 年主要系价格的进一步下降使得收入和毛利下降;

②公司近三年前十大客户、供应商因商业流通业务性质,使得各年间前十大客户、供应商有所变化,其变化与公司业务性质及、客商自身经营状况、价格与服务等有关,该等客商中除 2025 年销售客户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2024 年度销售客户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前为联营企业,此后不再是联营企业外,其他客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公司与其相应的交易形成的往来余额在报表日后也基本收支结清。

3.资产减值与信用减值。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40 亿元、信用减值损失 0.75 亿元,合计 3.15 亿元,对业绩影响较大。其中,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72 亿元,主要系非专利技术减值 0.42 亿元、特许权减值 0.15 亿元、专利权减值 0.14 亿元。商誉减值 0.70 亿元,主要系对子公司莱美药业本部资产计提的商誉减值,公司自 2020 年并表莱美药业后每年均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目前已全额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0.66 亿元,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原值 6.44 亿元,其中,资产处置组合 3.74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0.18 亿元,账龄组合 1.46 亿元,坏账准备 0.93 亿元,代理业务应收组合 1.18 亿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别披露公司计提减值的非专利技术、特许权、专利权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减值原因、减值原因出现时点,以前年度未计提减值的原因,其余无形资产是否存在类似减值迹象;(2) 结合莱美药业近三年商誉减值测试的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情况、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说明前期公司计提的商誉减值的充分性,是否存在通过减值对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3)公司资产处置组合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大于其他组合,但其坏账准备小于其他组合的原因及合理性,账龄组合、代理业务应收组合主要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往来对象及金额、是否关联方等,说明相关减值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问题(1):分别披露公司计提减值的非专利技术、特许权、专利权的具体情况,包括名称、减值原因、减值原因出现时点,以前年度未计提减值的原因,其余无形资产是否存在类似减值迹象;

回复:

①公司计提减值的非专利技术、特许权、专利权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类别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减值			以前年度累计计提金额	减值原因出现时点
		本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前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报告期计提金额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特色专科类	2,846.90	769.42	2,077.47	8,958.73	2021年
	抗感染类	2,843.29	958.17	1,885.12	1,899.10	2021年
	大输液类	48.15	13.18	34.97	138.07	2021年
	其他类	1,863.88	288.71	1,575.17	38.62	2021年
特许经营权	产品经销权	1,770.67	240.63	1,530.04	–	2025年
	合计	9,372.89	2,270.11	7,102.77	11,035.52	–

备注:由于产品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系组合形式构成,故减值测试时系合并测试,无法单独区分

②专利及非专利技术以前年度计提减值情况

公司确认的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源于莱美药业账面非专利技术,以及中恒集团收购莱美药业时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的专利技术所计提的减值准备。

历史年度,对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减值测试均采用相同原则确定评估方法。

对于已形成产品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采用选用收益途径下的销售收入分成率法确定非专利技术的公允价值,随着对应品种市场变化,该部分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各年减值测试的公允价值相应变化,从而影响各年度计提减值金额;

对于无产品对应的专利权,主要系基础的原理、方法对应的实用新型等专利权,该部分专利权莱美药业均系费用化处理,无账面价值,中恒合并层面原始账面值系原收购时按成本法评估形成,收购时形成的原始账面值 170.86 万元,因公司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管理,故账面未计提摊销,减值测试时以其账面值或市场询价为基础,参考同类资产市场价格变化因素并考虑市场供需因素、使用状况、新旧程度等因素修正后确定公允价值,随着剩余经济寿命减少、使用情况变化等因素变化,其公允价值相应变化,从而影响各年度计提减值金额。

对于在研项目对应的专利权,账面价值系历史研发成本,减值测试时该部分在研项目均处在早期阶段,对其研发成功概率及对应收益难以明确预测,公司会根据在研项目的前景及研发进程,决策研发项目是否继续进行。当研发正常进行时,公司不予计提减值;当公司对在研项目明确终止研发或无限期中止研发时,于决策当期全额计提减值。

历史各年度均采取上述一致原则进行减值测试,对于经测试存在减值的金额均于测试当年度按测试减值金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不存在各年计提减值不足的情况。

自 2021 年起,每年年末,公司对并购莱美药业时按公允价值确认的各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经测试存在减值的部分及时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 年以前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1,035.52 万元。

③2025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减值的原因

由于集采等医疗政策和市场竞争加剧等原因,2025 年度公司部分产品销量不及预期、产品价格大幅下降,部分非专利技术出现减值迹象。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减值测试,包括选取合适的可收回金额估计方法、估计非专利技术相关产品合理的收益期、估计分成率、确定折现率等关键假设和确定重要参数,规范地执行了减值测试工作,并依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减值准备。 公司 2025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减值的原因如下:

A、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减值原因:公司研发项目立项或购置时间大部分较早,由于市场和政策变化,主要为第十一批集采(2025 年 10 月)及年底部分省份公布 1–8 批续标政策均需由医疗机构勾选厂家和采购量,公司减值项目的产品以前年度未赶上国家集采,医院销售基础薄弱,结合 2025 年实际销量,经市场摸排预计勾量较小,导致出现减值迹象,经测试存在减值,公司按照测试结果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2026 年 2 月公布的实际续标中标和勾量情况与公司预判相符。综上,由于 2025 年底集采配套勾标新政的执行,公司 2025 年计提减值的项目具有合理性,也保证了减值准备计提的及时性。

B、特许权减值原因: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引进的产品经销权,2025 年 11 月该品种中选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选价格远不及预期,根据最新销售价格预计可收回金额 240.63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530.04 万元。由于该产品经销权 2025 年中选集采,公司 2025 年计提特许权减值准备及时、充分。

④其余无形资产是否存在类似减值迹象

经对公司所有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及减值测试,除上述专利、非专利技术、特许权外,另有个别软件已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其余无形资产均不存在减值迹象。

问题(2):结合莱美药业近三年商誉减值测试的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情况、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说明前期公司计提的商誉减值的充分性,是否存在通过减值对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回复:

①莱美药业近三年商誉减值测试的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差异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各年预测数	营业收入	93,862.02	107,674.89	46,875.95
	EBIT	5,389.96	9,895.30	-9,860.96
实际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	83,556.37	53,103.08	40,515.48
	EBIT	5,389.39	-2,432.94	-3,901.28
实际经营与各年预测差异	营业收入	-10,305.66	-54,571.81	-6,360.47
	EBIT	-1.56	-12,328.25	5,959.69
各年度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整体商誉	22,619.62	59,374.17	28,411.7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5,758.95	15,116.66	6,983.25

注:上表 EBIT 指商誉资产组口径扣除利息、所得税之前的经营利润。

②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差异原因分析

a.2023 年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差异原因:

预测时:2022 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基于 2022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历史经营情况及当下业务规划,公司重点品种核心抗肿瘤药具有较高的市场占用率,2023 年度将进一步实现收入增长;另考虑 2022 年获批新品及新引进辅助生殖类产品预计进入集采带来收入增长。

基于上述重点业务规划, 预测 2023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收入 93,862.02 万元,较 2022 年收入增长 12.04%, 与 2018–2022 年医药制造业行业收入增长率 11.64%基本相当。

实现偏差:2023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预测收入 93,862.02 万元,2023 年实际营业收入 83,556.37 万元,预实差为 –10,305.65 万元,主要系:A、核心抗肿瘤药受竞争格局及销售政策调整影响,2023 年实际收入较预算数减少 3,759.28 万元;B、受 2023 年第八批国家集采品种实际执行日期晚于预期、新引进辅助生殖类产品续标直接沿用 2022 年中选名单、新批厂家未被纳入报名范围, 及肠外营养用药未能中选第八批国家集采等因素影响,2023 年普药产品实际销售收入较预测收入减少 8,183.46 万元。

2023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预测 EBIT 为 5,389.96 万元,2023 年实际数 EBIT 为 5,388.39 万元,预实差为 –1.56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度虽收入较预期减少从而造成产品利润减少,但 2023 年康德赛出表,故实际研发费用较预期减少所致。

b.2024 年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差异原因:

预测时:2023 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基于 2023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历史经营情况及当下业务规划,对 2024 年业务进行了规划,包括:公司核心产品核心抗肿瘤药的市场推广仍是公司的重心,公司计划通过强化核心抗肿瘤药营销工作,积极拓展其各个专科领域的医院市场,拓宽临床应用场景,进一步巩固核心抗肿瘤药的领先地位,预计核心抗肿瘤药销量增长 3.33 万支,收入增长 7,108.24 万元;2023 年底,公司拟引进新产品,预计新引进产品实现收入约 2 亿元。

基于上述重点业务规划,2024 年预测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营业收入及 EBIT 均较 2023 年实现较大增长, 其中:2024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预测营业收入 107,674.89 万元,较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4,118.52 万元;2024 年预测 EBIT 为 9,895.3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4,506.91 万元。

实现偏差:2024 年预测收入 107,674.89 万元,2023 年实际营业收入 53,103.08 万元,预实差为 –54,571.81 万元,差异主要基于以下原因:A、2024 年医疗机构加大对自费药占比管控等因素,核心抗肿瘤药 2024 年的销量较预测销售量减少 8.7 万支,同时针对竞争格局作销售价格调整,导致收入较预测减少 25,081.43 万元;B、拟引进的新产品相关前置条件未能全部达成,经研究决定终止本次合作,故预测的约 2 亿元收入未实现;C、普药产品进一步受集采、“四同”等政策影响收入较预测数减少 2,760.7 万元;D、流通业务受客户变化影响,实际收入较预测减少约 5,000 万元。

2024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预测 EBIT 为 9,895.30 万元,2024 年实际数 EBIT 为 –2,432.94 万元,预实差为 –12,328.25 万元,主要系上述收入实现差异导致实际 EBIT 较预算减少。

c.2025 年业绩预测和业绩实现差异原因:

预测时:2024 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基于 2024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历史经营情况及当下业务规划,2025 年度盈利预测时, 在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实际实现基础上,主要考虑了如下调整:基于核心抗肿瘤药市场状况变化,公司调整销售政策,预计销售单价下降,该调整将减少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收入约 9800 万元、减少 EBIT 约 2900 万元;公司重点新药研发进展顺利, 根据研发计划预计 2025 年研发费用较 2024 年新增约 2000 万元;因预计自产产品通过西藏控股子公司销售实现的收入减少,故预计取得的区域性鼓励金同比减少约 2,300 万元。

基于上述规划,2024 年未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测 2025 年收入为 46,875.95 万元,较 2024 年实际减少 6,227.13 万元;2025 年预测 EBIT 为 –9,860.96 万元, 较 2024 年实际减少 7,428.02 万元。

实现偏差:2025 年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预测收入为 46,875.95 万元,2025 年实际收入为 40,515.48 万元,预实差为 –6,360.47 万元,差异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其一,A、受部分普药产品纳入国家集采但本公司未中选、部分品种的同类产品纳入国家集采、抗感染药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普药收入减少 4,877.39 万元;B、原料药实际收入较预测减少 1,012.68 万元,主要系下游终端市场变化导致原料药收入下降;C、流通业务受客户变化影响,实际较预测减少 1,784.78 万元。

2025 年预测 EBIT 为 –9,860.96 万元,2025 年实际数 EBIT 为 –3,901.28 万元,预实差为 5,959.69 万元,差异主要原因包括:A、基于市场实际情况,核心抗肿瘤药单价实际下调幅度低于预期,故实际扣除销售费用后毛利较预测增加约 1,972 万元;B、公司大力加强费用管控,2025 年实际管理费用较预测减少 972 万元;C、研发项目实际进展较预计存在偏差,故实际研发费用较预测减少约 2,000 万元;D、因自产产品实际通过西藏控股子公司销售实现的收入较预测有所增加,故实际取得的区域性鼓励金较预计数增加约 700 万元。

②2023 年 –2025 年各年计提商誉减值的充分性说明

2023 年末,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由评估机构出具了商誉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减值测试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当下核心抗肿瘤药仍占有市场主导地位,具有独家产品优势,及预计的新增产品代理权等情况,同时充分考虑了公司仿制药受集中采购、省联盟集采政策影响收入下滑及毛利降低、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相应影响经营性利润等因素,结合资产组实际回款情况,考虑资产组营运资金周转变化因素,在此基础上确定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2023 年计提商誉减值 22,619.62 万元,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为 5,758.95 万元。 减值金额符合商誉资产组当下经营状况及所处市场发展趋势, 计提减值金额合理、充分。

2024 年,莱美药业进一步受国家集中采购、省际联盟集采、辅助用药监控、“四同”等政策持续影响,产品销售价格、销售量都存在较大幅度的下降;同时,核心抗肿瘤药受 2024 年医疗机构加大对自费药占比管控等影响, 销量及收入远不及预期, 第一资产组 EBIT 为亏损,莱美药业进一步出现减值迹象。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由评估机构出具了商誉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减值测试过程中, 充分考虑仿制药收入进一步下降, 及核心抗肿瘤药受销售政策影响单价下降,2025 年预测收入仅为 46,875.95 万元。同时新药研发进展顺利,根据新药研发里程碑计划预测期内考虑了新药上市销售。在此基础上确定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报告期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故在 2023 年已计提商誉减值基础上, 进一步计提商誉减值 59,374.1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为 15,116.66 万元。总体来看 2024 年公司收益情况及市场状况均不及 2023 年,2024 年计提的减值金额进一步增大, 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趋势,计提减值金额合理、充分。

2025 年,随着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化药品种纳入集采范围进一步增大,加上仿制药市场竞争白热化,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产品收入下滑的品种范围扩大,同时资产组核心抗肿瘤药销售政策调整,销售单价较 2024 年实际数降幅加大,资产组经营状况没有明显改善,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由评估机构出具了商誉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减值测试过程中,考虑了化药市场竞争加剧导致的毛利率下降,同时充分考虑新药研发进展、同赛道新药研发趋势、新药未来发展趋势等公司内、外部变化因素对资产组现金流的影响。在此基础上确定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对其全部商誉及归母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减值金额符合商誉资产组当下经营状况及所处市场发展趋势,计提减值金额合理、充分。

综上所述,近三年计提商誉减值测试均基于资产组当下自身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不存在通过减值对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问题(3):公司资产处置组合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大于其他组合,但其坏账准备小于其他组合的原因及合理性,账龄组合、代理业务应收组合主要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往来对象及金额、是否关联方等,说明相关减值的充分性。

回复:

问题 a.公司资产处置组合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大于其他组合,但其坏账准备小于其他组合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资产处置组合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小于其他组合的原因主要系各组合的款项性质及计提坏账方式不同所致,且各组合坏账计算具备合理性,具体如下:

资产处置组合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7,388.82 万元, 坏账准备余额 1,795.73 万元,其中,2024 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986.20 万元,2025 年度计提 809.53 万元,该组合的债权仅为应收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肇庆土储”)的土地收储款,系公司之孙公司肇庆制药、肇庆双钱与肇庆高新区土储中心在 2021 年签订《有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书》,将相关土地使用权、地上建(构)筑物、设备等资产交由肇庆土储收储所形成。公司与肇庆土储签订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有相应的款项支付计划以及尚未支付款项前占用公司资金的利息费率,同时签订《土地抵押合同》为主合同项下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减值测试过程: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根据对方的历史还款情况、催收过程中获知对方偿还意愿及其偿还能力信息,并考虑其未来发生违约风险的可能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判定是否需要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当预计未来可能出现违约风险造成债权损失时,公司将拟定出经双方沟通后的未来还款计划作为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以本债权初始确认时确定的资金占用利息费率作为折现率,计算出协议约定的应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现金流量之间的现值差额,作为本债权当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28,095.77 万元,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357.79 万元。此组合均为风险特征存在显著变化的应收款项以及预计无法回收的债权,大部分为 100%全额计提,故此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为最高的组合,具体明细及计提理由如下表:

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是否关联方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36,891,901.06	4–5年	36,891,901.06	100.00	36,891,901.06	36,891,901.06	否	债务人积保证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且债务人违反合同,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
广西曲草堂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24,077,109.37	1年以内	7,223,132.81	30.00			否	请查阅公司2025年报170页备注
广西海星医药有限公司(原名广西海王银河医药有限公司)	18,993,319.82	1年以内	5,697,995.94	30.00			否	请查阅公司2025年报170页备注
广西都安建共医药有限公司	18,586,061.46	1年以内	5,575,818.44	30.00			否	请查阅公司2025年报170页备注
广西福地华仁医药有限公司	11,738,061.13	1年以内	3,521,418.34	30.00			否	请查阅公司2025年报170页备注
云南省药品科技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1,522,649.92	1年以内	3,456,794.98	30.00			否	请查阅公司2025年报170页备注
重庆芝臣中药有限公司	21,041,493.93	4–5年	21,041,493.93	100.00	21,728,941.94	21,257,041.93	否	预计收回困难
广西梧州港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97,428.62	3–4年	14,588,081.32	80.61	18,097,428.62	6,700,467.06	否	预计收回困难
宜宾凯斯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16,419,817.36	5年以上	16,419,817.36	100.00	16,419,817.36	16,419,817.36	否	预计收回困难
重庆信同医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	5年以上	16,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拉萨经发集团	14,004,267.68	1年以内			32,863.47878		否	无风险
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2,317,897.73	4–5年	12,317,897.73	100.00	12,317,897.73	12,317,897.73	否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百年登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5年以上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希百有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年以上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德明医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8,981,927.75	5年以上	8,981,927.75	100.00	8,981,927.75	8,981,927.75	否	预计收回困难
梧州市长洲区教育局	5,512,800.00	4–5年	5,512,800.00	100.00	5,512,800.00	5,512,800.00	否	预计收回困难
重庆市亚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508,380.54	5年以上	4,508,380.54	100.00	4,508,380.54	4,508,380.54	否	预计收回困难
广西桂林康力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4年	3,500,000.00	1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	5年以上	3,200,000.00	1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芝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83,503.50	1–2年18.35万,4–5年200万	2,183,503.50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朱文静	2,000,000.00	4–5年	2,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达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25,673.29	3–4年	1,825,673.29	100.00	1,825,673.29	1,825,673.29	否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品德医药有限公司	1,207,937.00	1年以内0.29万,1–2年120万	1,207,937.00	100.00			否	预计收回困难
北京莱瑞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00,230.00	5年以上	1,100,230.00	100.00	1,100,230.00	1,100,230.00	否	预计收回困难
梧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住房基金–房改款	1,065,428.66	3–4年0.28万,4–5年0.38万,5年以上105.88万	1,065,428.66	100.00			否	预计收回困难
朱波	1,000,000.00	4–5年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否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3,181,881.96		2,757,713.80	86.67	2,589,120.55	2,589,120.55	否	
合计	280,067,680.76		203,577,856.45	–	209,037,507.62	164,306,157.27		—

保证金、备用金等组合、代理业务应收款项组合账面余额合计 12,322.90 万元,两项组合款项无法回收的风险极低,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14,648.21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9,345.69 万元,本组合是将应收款的性质和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相近、数量众多的债权而分类的组合,其未来预期损失发生可能性与账龄分布具有相关性,且难以通过合理的成本获取每一项债权的合同现金流与预期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故根据迁徙率计算出各账龄损失率,由于本组合存在较多的长账龄债权,坏账计提比例相对其他组合高。

问题 b.账龄组合、代理业务应收组合主要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往来对象及金额、是否关联方等,说明相关减值的充分性。

减值充分性:账龄组合主要其他应收款的坏账计提方式如上文所述,其计算的各账龄坏账处于较高水平,能够充分覆盖各账龄段可能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金额计提审慎、合理,相关减值具备充分性。本组合主要债权的形成原因,往来对象及金额、是否关联方等信息如下表所示:

账龄组合主要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

往来对象	1年以内	1年–2年	2年–3年	3年–4年	4年–5年	5年以上	合计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872,118.69	10,272,868.08	18,679,171.78	14,643,061.04			54,467,209.59
黑龙江****药业有限公司	–	–	–	–	–	33,827,172.79	33,827,172.79
梧州市****中心			15,807,800.00	–	–		15,807,800.00
广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技术有限公司	2,818,868.50						2,818,868.50
广西****药业有限公司		2,009,880.32					2,009,880.32
****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广西****科技有限公司	729,576.52	690,336.00					1,419,912.52
陕西****药业有限公司	–	–	–	–	1,200,000.00	–	1,200,000.00
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800,000.00	–	–	–	–	1,200,000.00
合计	14,820,563.71	15,773,084.40	44,486,971.78	14,643,061.04	1,200,000.00	33,827,172.79	124,750,843.72

往来对象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账龄组合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方	形成原因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467,209.59	37.18%	31,964,432.39	否	2019年3月,10月公司分别签订租赁协议将车间,仓库等不动产租给往来对象。并约定按年支付租金形成的债权,截至2025年期末,往来对象仍在租用公司部分车间,公司累计收到租金4481.50万,欠款5446.72万处于逾期状态。
黑龙江****药业有限公司	33,827,172.79	23.08%	33,827,172.79	否	因股权转让合同纠纷,公司于2018年将黑龙江****药业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继坤作为被告在梧州中院提起诉讼。根据梧州中院民事判决书(2018)桂04民初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黑龙江****药业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继坤应共同向原告中恒集团支付欠款本金35,722,532.18元及利息
梧州市****中心	15,807,800.00	10.79%	10,607,520.46	否	2023年与公司与梧州市****中心签订补偿合同确认收储公司部分地块,经济补偿款为1580.78万元。
广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83%	2,500,000.00	否	销售代理权合作保证金
广西****技术有限公司	2,818,868.50	1.92%	804,871.65	否	2023年公司将部分楼房,闲置地块出租给对方,租赁期限为10年,并约定按每半年支付租金形成的债权。
广西****药业有限公司	2,009,880.32	1.37%	442,173.67	否	公司与该供应商的采购合同部分已履行完毕,该款项为预付货款后终止履行部分,依据谨慎性原则,转入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7%	440,000.00	否	产品合作履约保证金
广西****科技有限公司	1,419,912.52	0.97%	512,211.57	否	2022年将部分仓库出租至对方作工业生产使用,约定租赁期5年,自租赁期起应按每季度支付租金而形成的债权。
陕西****药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0.82%	996,000.00	否	产品合作履约保证金
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0.82%	232,000.00	否	莱美药业委托某企业进行研究开发,公司及该企业与重庆市****降签订了科技创新重点项目书,该款项为合作项目垫付资金。
合计	124,750,843.72	85.16%	82,326,382.53		

代理业务应收组合,形成原因是公司之控股孙公司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德济”)开展的包括药品及医疗器械贸易代理等业务。莱美德济在药品及医疗器械贸易代理业务中,分别与供应商及客户签订合同,但不是合同的首要义务人,实际为代理人,没有责任确保所提供的商品可以被客户接受,也不承担运输和货物退回时一般存货风险(货物通过第三方物流运输、保管),只赚取固定比例的手续费,不具有自主定价权,也不承担源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公司在收到客户回款后,扣除其应收取的手续费后全部返还至供应商及委托人。因此,公司对代理药品贸易业务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将代理贸易业务总账中的主营业务收入扣除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后以净额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列报;形成的债权债务分别在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列报。故代理业务应收款为莱美德济代理业务形成的债权,包括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存货、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根据上文对业务的描述,莱美德济在业务中实际为代理人,在收到客户回款后,扣除其应收取的手续费后全部返还至供应商及委托人。同一笔业务所形成债权,均对应有相应的债务,莱美德济实际不承担债权回收风险,故公司将代理业务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具备合理性。本组合主要债权的往来对象及金额、是否关联方等信息如下表所示:

往来对象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本组合比例	是否关联方
****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1,512,592.37	9.79%	否
江苏省****有限公司	11,200,000.00	9.53%	否
重庆****有限公司	4,327,500.00	3.68%	否
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141,760.00	3.52%	否
****药业有限公司	3,637,847.80	3.09%	否
广西****股份有限公司	3,501,368.25	2.98%	否
大连****商贸有限公司	2,971,452.00	2.53%	否
益山****医院	2,731,814.63	2.32%	否
河南****药业有限公司	2,478,600.00	2.11%	否
广西****有限公司	2,419,124.75	2.06%	否
合计	48,922,056.80	41.61%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前述公司说明的事项,在年报审计过程中执行的询问、分析性复核、函证、检查等审计程序基础上,本次我们执行了进一步的询问了解、对比分析等核查程序,基于执行的该等审计及核查程序,我们认为:

①公司对于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特许权、专利权等,于每年末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其减值迹象进行了判断,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执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各年度采用相同原则、方法进行测试,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其余无形资产除个别软件已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外,其他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②公司近三年各年末对莱美药业第一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系基于资产组当年度自身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所进行的合理预测,公司不存在通过减值对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③公司根据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并分别对其确定不同的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55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